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元琛科技”)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53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0,000,000.00元,各项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为人民币50,833,018.87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09,166,981.13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3月26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058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已经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21年3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460万平方米高性能除尘滤料产业化项目	20,000.00	13,944.47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0	6,972.23
合计		30,000.00	20,916.7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公司募资资金使用计划和现状,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并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3、公司财务中心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和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本次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在保障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等需求的前提下,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公司内控措施和制度健全,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元琛科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上网公告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5296 证券简称:神农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6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拓东支行

●现金管理金额:14,000万元人民币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建信理财“惠众”(日申周赎)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现金管理期限:至少一个月、68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1年6月2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资金存款收益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保证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多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建信理财“惠众”(日申周赎)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南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建信理财“惠众”(日申周赎)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2,000	3.14%	30.9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至少一个月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2、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拓东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2,000	3.55%	13.23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8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总监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建信理财“惠众”(日申周赎)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1、产品名称:建信理财“惠众”(日申周赎)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3、收益计算天数:至少一个月;

1.4、产品风险评级:较低风险;

1.5、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4月13日;

1.6、起息日:2022年4月14日;

1.7、到期日:无固定期限;

1.8、投资范围:本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1.9、投资者收益:本产品无分红机制,投资运作情况均体现为产品净值变化,本产品以份额赎回;

1.10、产品赎回: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可以在赎回开放期的9:00-15:30提出赎回申请,赎回申请将于赎回开放期结束后的第一个产品工作日进行确认,并将赎回资金兑付至投资者约定交易账户。若某赎回开放期发生巨额赎回,产品管理人有权暂停接受投资者新的赎回申请,并于3个产品工作日内进行公告;

1.11、业绩比较基准:本产品业绩比较基准设定为七天通知存款利率+1.25%(业绩基准A)和七天通知存款利率+1.75%(业绩基准B)。

2、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2.1、产品名称: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

2.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3、投资期限:68天;

2.4、产品风险评级:较低风险;

2.5、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4月13日;

2.6、起息日:2022年4月14日;

2.7、到期日:2022年6月21日;

2.8、投资对象:本理财产品投资于现金、存款、存放同业、拆借、回购、货币基金、同业借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2.9、理财产品收益:理财产品到期支付款项=理财产品份额×1元+理财产品份额×1元×产品收益率×投资期限÷365;

2.10、产品赎回:客户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建信理财“惠众”(日申周赎)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12,000万元,投资于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财富班车进取之新客理财:2,000万元,投资于现金、存款、存放同业、拆借、回购、货币基金、同业借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所购买的主要是较低风险的投资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南支行,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60193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拓东支行,是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600000。

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资产总额	2,875,491,047.82	5,063,967,661.26
负债总额	615,948,088.88	584,164,029.50
所有者权益总额	2,259,542,958.94	4,479,803,63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7,918,758.60	228,883,30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828,665.54	220,991,423.23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046,013,223.18元,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14,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3.38%。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委托理财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获取更多的回报。本次委托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1年6月2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含本次)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银行理财产品	116,000	92,000	798.34	24,000
2	非保本浮动收益银行理财产品	83,000	38,000	455.94	45,000
合计		199,000	130,000	1,254.28	6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5.4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9,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1,000
总理财额度					160,000

特此公告。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28 证券简称:深科达 公告编号:2022-013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第二次修订稿)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35号)(以下简称“第二轮问询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公司收到第二轮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第二轮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根据要求对第二轮问询函进行回复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暨第一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以及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对问询函回复的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回复内容以及相关公告文件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第二次修订稿)》及相关公告文件。公司将按照要求及时将问询函回复(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申报文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通过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2-023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及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暨问题征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0日(星期三)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15日(星期五)至04月1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hufengdb@zhufengguf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2年4月20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及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4月20日下午 13:00-14:00举行2021年度及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及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0日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黄建荣先生,独立董事监审计委员会主任李秉心先生、总裁王喜兵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胡晗东先生,财务总监张树祥先生将出席会议。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4月20日(星期三)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15日(星期五)至04月1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hufengdb@zhufenggufe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6284908(疫情期间如无人接听可通过公司邮箱联系)

公司邮箱:zhufengdb@zhufengguf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2-021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宇环数控;证券代码:002903)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2年4月13日、2022年4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积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时间为2022年4月15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的标准和要求,公司不存在需要进行2022年一季度业绩预告的情形;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号:2022-056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1)。公司将于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下午2:30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4月20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规定,需要在行使表决权前征求委托人或实际持有人投票意见的持有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持有深股通股票的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应当在征求意见后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执行。

6、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13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4月13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广东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审议《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的议案》	√
8.00	逐项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01	审议《关于确认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
8.02	审议《关于确认未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
8.03	审议《关于确认独立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2021年度工作进行述职。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对上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上述提案6.00需以特别决议形式表决(由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特别提示:与上述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亦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上述议案有关内容请参见2022年3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4月15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22年4月14日(星期四)、4月15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6、登记地点: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7、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梁惠玲

证券事务代表 胡昕宁

联系电话:0750-3167074

传真号码:0750-3167075

8、出席会议股东的费用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20分钟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有关股东身份证明文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于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发布提示性公告。

2、本次会议会期2小时,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若有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23”,投票简称为“金莱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附件二: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或回避表决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0	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0	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审议《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00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7.00	审议《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的议案》			
8.00	逐项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01	审议《关于确认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8.02	审议《关于确认未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8.03	审议《关于确认独立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9.00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如委托人无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就上述议案表明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则委托人在此确认: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此次